

“备考”碳中和 中国为兑现承诺这么拼

2021年,占世界五分之一人口的中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

在“人类向何处去”的历史十字路口,中国也面临追求现代化过程中遭遇的各种难题。

力争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这是党中央经过深思熟虑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事关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进入新发展阶段的中国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主动求变、应变。

中国,该如何打赢这场硬仗?

迎接大考: “解绑”化石能源依赖

从空中俯瞰中国版图,近20年来,新增植被覆盖面积约占全球新增总量的25%,居全球首位。但仍有大片黄色区域,沙化、荒漠化等问题仍不可忽视。

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丧失、荒漠化加剧、极端气候事件频发,给人类生存和发展带来严峻挑战。追溯源头,与碳排放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

国际公认,目前全球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排放,80%以上来自于化石能源使用。如何“解绑”化石能源依赖,尽早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关乎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

根据承诺,中国将力争2030年前实现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不再增长,2060年前通过植树造林、碳捕集和封存利用等形式抵消自身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

这是中国基于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责任担当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内在要求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

近年来,我国积极实施应对气候变化战略,有效扭转二氧化碳排放快速增长局面。截至2019年底,碳排放强度比2015年下降18.2%,提前完成向国际社会承诺的2020年目标。

按照欧盟本世纪中叶实现碳中和目标,其碳达峰至碳中和历经至少60年,而我承诺实现从碳达峰到碳中和仅有30年,远远短于发达国家所用时间,需要付出艰苦努力。

“这是人类从工业文明时代走向生态文明时代的大考,中国不能落伍,历史要我们考出好成绩。”国家能源咨询专家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工程院院士杜祥琬说。

系统治理: 逐步明确“路线图”

宁夏,茫茫戈壁,排列整齐的光伏板一眼望不到头。

全球最大的电解水制氢项目——宝丰能源实施的国家级太阳能电解水制氢综合示范项目,日前在此正式投产。

通过太阳能生产绿色电能,用绿色电能作为动力,通过电解水制取出“绿氢”和“绿氧”,再用“绿氢”替代煤作为原料,“绿氧”替代煤作为燃料,直供化工系统生产聚乙烯、聚丙烯等上百种高端化工产品,这里形成了一条完整的碳中和产业链条。

履行碳达峰、碳中和承诺,一方面需要强有力的顶层设计和战略引领,一方面需要社会各方携手,在实践中不断探索总结,逐步明确“路线图”。

“2021年是我国走向碳中和的元年。”20日在北京举行的应对气候变化“碳中和3060”论坛上,中国气候变化事务特使解振华在书面致辞中说。

今年以来,在北京密集举行了多个高端论坛,与会者涵盖政府决策部门、顶尖研究机构、知名企业和国际组织,主题都是一个:碳达峰、碳中和。

“自下而上的行动,也需要配套跟上。”清华大学气候变化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李政说。

一系列政策与行动,正在呈现出全方位、多层次的局面:

国家将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正在制定碳达峰行动计划,广泛深入开展碳达峰行动,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和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率先达峰;

将严控煤电项目,“十四五”时期严控煤炭消费增长、“十五五”时期逐步减少;

社会各方一起积极探索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政策与技术途径,展现出上下同心、全民应对气候变化的坚定决心;将启动全国碳市场上线交易;

“有一句俗语:‘船小好调头’,中国是有14亿人口的大国,这种转变必定需要非常强大的动力,需要多行业、各地区的协调统筹。”国家气候变化专家委员会主任刘燕华说。

科技先行: 构建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

根据国际能源署公布的数据,由于新冠肺炎疫情,2020年全球能源需求、交通运输总量缩减,才带来全球碳排放量下降约5%。

碳排放下降之难,不言而喻。权威人士指出,国际社会要以前所未有的雄心和行动,勇于担当,勠力同心,共同构

建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

当前,我们面临的挑战有多大?

工业化进程较晚,经济社会发展对能源的需求仍在不断增加,用新能源替代化石能源的困难程度很大;

传统制造产业需要大规模调整,过程近似于脱胎换骨;

西部地区经济基础相对滞后,很难与东部地区同步……

一边是碳达峰、碳中和,一边是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如何齐头并进?

“科技是保障二者同时实现的关键。”科技部负责人表示,碳达峰、碳中和将带来一场由科技革命引起的经济社会环境的重大变革,其意义不亚于历史上的三次工业革命,如何抓住机遇,需要向科学要答案、要方法。

仲春,北京香山。在国内知名的前沿学术论坛——香山科学会议,上百名顶尖科学家聚焦“碳中和和科技创新路径选择”主题展开深入研讨。

“能源减碳”与“蓝天保卫战”协同推进,深挖节能提效的潜力,加快推进电力行业、交通行业和工业减排,大力推动建筑电气化,发展碳汇并鼓励二氧化碳捕集、利用和封存等技术;将碳交易、气候投融资、能源转型基金、碳中和促进法作为引导碳减排的政策工具……

与会专家形成共识:碳达峰、碳中和不仅是能源问题,也是经济问题和社会问题,需要科技、法律、制度、金融、安全等多方面的改革与创新。

“这是一场社会系统性变革,要顺应当代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大方向,大力推进经济、能源、产业结构转型升级,让良好生态环境成为全球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支撑。”科技部负责人说。

(新华社北京4月23日电 记者陈芳、董瑞丰)

凝聚亚洲共识 共创美好未来

宁国辉

习主席在博鳌亚洲论坛2021年年会开幕式上发表视频主旨演讲,深刻分析世界大势和时代潮流,面对人类社会向何处去、亚洲前途在哪里的“时代之问”,明确提出各国要“携手共克疫情,加强全球治理,朝着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方向不断迈进”。

区域合作作为共建亚洲命运共同体注入了强劲动力。亚洲各国同中国地缘相近、人文相亲、利益相连,中国的发展离不开亚洲,亚洲的繁荣稳定也离不开中国。习主席在博鳌亚洲论坛2013年年会主旨演讲中宣布,中国将加快同周边国家的互联互通建设,积极探索搭建地区性融资平台,促进区域内经济融合,提高地区竞争力。近年来,从提出“一带一路”倡议到筹建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再到与亚洲国家开展抗疫国际合作,中国在建设亚洲命运共同体的过程中充分发挥了负责任大国作用。

特别是中国和亚洲相关国家一道,积极构建亚洲自由贸易网络,完成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升级谈判,签署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在构建地区金融合作体系、加强亚洲互联互通等方面的合作取得重要进展。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亚洲区域合作展现了强大的内生动力和韧性,货物贸易、服务贸易、直接投资以及金融市场的融合进一步深化,区域一体化进程持续推进。新形势下的亚洲区域合作,将会进一步深化和衷共济的区域抗疫合作,引领与时俱进的区域发展潮流,构筑绿色和谐的区域共生关系,形成开放包容的区域安全格局,打造亚洲特色的区域治理方式。

共建“一带一路”为构建亚洲命运共同体搭建重要平台。习主席在讲话中指出,共建“一带一路”追求的是发展,崇尚的是共赢,传递的是希望。自2013年“一带一路”倡议提出以来,中国与沿线国家的贸易合作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果。2020年,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货物贸易额达到1.4万亿美元。亚洲是“一带一路”建设的重点区域,习主席将“一带一路”比喻为亚洲腾飞的两只翅膀,强调“一带一路”倡议的首要合作伙伴是周边国家,首要受益对象也是周边国家。在共建“一带一路”过程中,亚洲经济一体化进程加速,亚洲命运共同体建设不断向前迈进。未来,中国将与有关国家及地区组织一道,积极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与相关发展战略有效对接,共同构建更为紧密的亚洲命运共同体。

文明交流互鉴为构建亚洲命运共同体注入了文明力量。多样性是世界的根本特征,也是人类文明的魅力所在。习主席宣布,中方将在疫情得到

控制后即举办第二届亚洲文明对话大会,为促进亚洲和世界文明对话发挥积极作用。这充分展现了中国对文明交流互鉴的高度重视和对促进亚洲文明发展的责任担当。深厚的历史渊源成就了亚洲的多彩文明和发展奇迹,鲜明的地域特色涵养了亚洲和谐相处、合作共赢、命运共通的文化价值理念,时代发展赋予亚洲新的使命担当。在携手抗疫过程中,亚洲各国人民更加清晰地认识到,冷战思维和零和博弈不能解决任何问题,摒弃意识形态争论、跨越文明冲突陷阱,才是人间正道。文明因多样而交流,因交流而互鉴,因互鉴而发展。中国将同亚洲各国一道汇聚东方智慧,同世界各国一道加强文明交流,为亚洲价值更好助力全球发展作出新的贡献。(作者单位:习近平外交思想研究中心)

中国产移动医疗车在哈萨克斯坦下乡问诊

4月23日,哈萨克斯坦阿尔沙雷地区医疗机构利用中国品牌移动医疗车赴首都努尔苏丹东南的图尔根村为居民问诊。图尔根村是医疗队本次下乡问诊的第一站,随后他们将进一步深入更加偏远的乡村地区,推动医疗服务的覆盖。移动医疗车内部设备齐全,能够进行X光、B超等科目检测,还可实现急救抢救等功能。图为在哈萨克斯坦图尔根村,当地居民在医疗车中接受诊疗。

新华社发



联合国报告员敦促日本就处置核污染水进行国际协商

据新华社日内瓦4月22日电(记者陈俊侠、徐驰)在4月22日世界地球日当天,联合国有毒物品和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马科斯·奥雷利亚纳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说,日本政府以海洋排放方式处置福岛第一核电站核污染水的决定可能给地球带来生态与卫生灾难,希望日本政府承担起相关国际法义务,就将采取的措施进行国际协商。

奥雷利亚纳说,日本政府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合作的做法当然非常重要,“但是仅仅与该国际机构合作并不意味着日本可以免除其他应尽的国际法义务”。他指出,现代国际法禁止一国对其他国家或海洋环境造成损害,这意味着日本必须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竭尽

所能做好调查,以防止对其他国家和海洋环境造成损害。

奥雷利亚纳强调,《联合国海洋法公约》要求缔约国保护海洋环境并防止污染,《努美阿公约》和《拉罗汤加条约》是太平洋区域公约,禁止跨越国界的环境破坏。此外,《伦敦倾废公约》明确禁止在海上排放放射性

废物,并指出放射性废物无论浓度高低都可能对海洋环境构成重大威胁。他遗憾地表示,联合国有毒物品和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尚未收到日本就核事故污染水排放入海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信息。

奥雷利亚纳认为,日本向太平洋排放核事故污染水的后果存在很大不确定性,关于此举对人类和环境的影响目前尚无足够信息。日本辩解称将对核事故污染水进行处理,并将放射性污染物降到可接受的水平,但是日本的水处理系统有局限性,实际上不能保证它会成功处理核事故污染水。

面做出将福岛核废水排入大海的决定,创下了严重核事故处理后废水向海洋排放的恶劣先例,严重违反了《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相关规定。此乃悖论之四。

一是违反保护海洋环境的一般义务;二是违反不产生跨境损害的义务;三是违反与周边邻国等利益攸关方充分协商的义务;四是违反保持信息透明的义务。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规定,日本应对其管辖或控制下的可能对海洋环境造成重大污染或重大有害变化的活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将环评结果向主管国际组织提交报告,主管国际组织应将这种报告提交所有国家。就环境影响评价而言,从目前情况看,既没有相关国际组织收到过日本的报告,也没有国家表示看到此类报告。

海洋是人类的共同家园,福岛核电站事故核废水处置问题不只是日本国内问题。日本政府必须虚心听取国际社会的正当呼声,从专业角度听取自身的种种悖论,秉持科学态度,履行国际义务,对国际社区、周边国家以及本国国民的严重关切作出应有回应。

(作者系联合国国际法委员会委员、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客座教授)

中国推动南南合作帮助发展中国家提高应对气变能力

据新华社苏瓦4月24日电(记者张永兴)斐济南太平洋大学学者卡什米尔·马昆23日接受新华社记者专访时说,中国通过设立气候变化南南合作基金等行动和许多发展中国家开展务实合作,帮助发展中国家提高应对气候变化的能力,成效显著。

“气候变化导致海平面上升,使包括斐济在内的南太平洋岛国直接受害,”马昆表示,“与中国一道加强南南合作使该地区国家受益匪浅,中国的相关应对经验已通过区域与全球性合作平台被许多发展中国家共享。”

马昆是南太平洋大学经济系讲师,长期研究中国问题。谈及南南合作与应对气候变化的关系,马昆认为,南南合作是发展中国家应对挑战、加强多边合作的重要平台。作为南南合作的积极参与者,中国一直在应对气候变化领域努力推动南南合作。

马昆认为,中国大力投资绿色能源技术、努力减排等做法是中国认真对待气候变化问题的有力证明,中国为实现碳中和而付出的努力将有力促进全球应对气候变化的关系。他对中国宣布力争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的目标给予高度评价,并认为中国一定能实现这个目标。

马昆说,作为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在国际社会应对气候变化的诸多行动中发挥重要作用。中国积极支持国际社会发展绿色能源,帮助许多发展中国家逐步从使用传统化石燃料向采用清洁能源转变。

马昆说,中国呼吁国际社会共同构建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恰逢其时。世界各国有必要视自然为人类的一部分,正确处理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而不能毫无节制地向大自然无度索取。

联合国咨询委员会表示

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疫苗应成为优先事项

新华社联合国4月23日电(记者王建刚)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高级别咨询委员会23日表示,为应对新冠疫情的严重影响,扩大疫苗供应,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疫苗供应,应成为国际社会的优先事项。

默斯特分校经济学教授贾娅蒂·高希表示,随着疫苗接种率提高,北半球出现了经济复苏迹象,但在一些发展中国家,这场危机才刚刚开始,世界需要更迅速地作出反应。

根据联合国提供的一份新闻稿,该委员会成员在为期两天的会议上探讨了应对新冠疫情危机的方案。该委员会认为,全球疫苗接种进展将决定经济复苏以及开放边界以促进旅游和贸易的速度。但是,在获得疫苗方面的差异或将阻碍复苏,并加剧国家之间的不平等。

委员会成员、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教授约瑟夫·斯蒂格利茨说,世界各地在应对疫情以及获得疫苗方面的差异表明,国际社会需要从根本上改变规则及其实施方式。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高级别咨询委员会成立于2018年6月,目前有20名经济和社会政策领域的全球知名专家组成,包括前国家元首、诺贝尔奖获得者、前政府高级官员和知识界领袖。

日本核废水排海的四大悖论

黄惠康

4月13日,日本政府召开内阁会议,单方面决定将福岛第一核电站上百万吨核废水排入大海。日方声称:此举“不可避免”“刻不容缓”,是政府研究后的选择。为证明核废水的安全性,个别日本政府高官甚至声称,“这些废水喝了也没事”。然而,这些论调均经不起仔细的推敲和科学的考证,存在严重的悖论。从国际法的角度看,日本政府此举涉嫌违反国际法,需要承担由此产生的国家责任。

为什么日本迟迟不愿在国际机构框架下成立包括中国专家在内的技术联合工作组,接受国际评估和检查?如果确实如日方所称,经处理的核废水已符合国际安全标准,日方为何不敢与各利益攸关方展开磋商,而仅仅向其盟友美国作了通报?耐人寻味的是,美国一边声称日本“似乎采取了符合全球公认的核安全标准的做法”,并认为

日方“一直对自己的决定保持透明”,但另一边,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却发布了一条关于禁止进口日本食品的警告。

日方声称,核废水排入海的决定参照了国际惯例和国际标准,但全世界从无将核事故产生的核污水排海的先例,哪来的国际惯例?又何来国际标准?此乃悖论之三。

迄今为止,国际上并不存在由国际第三方机构对处理后的核废水进行检验再排海的规定,也没有相关的检验程序和标准。绿色和平组织曾一针见血地指出,提议把福岛的核废水排放到海中,根本不是基于什么“科学”或什么“技术”,而是基于日本政府的政治利益和东电公司的经济利益,其代价是整个太平洋沿岸乃至太平洋生态系统被影响。这种行为非常无耻!

日本是《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本应严格遵守公约规定,但其单方

日本一直试图将自身定位为一个“负责任的大国”,如今却顾周边邻国的严重关切和日本国民的强烈反对,置全球海洋环境和国际公共健康安全于不顾,执意要把上百万吨核废水排入太平洋。此乃悖论之一。

福岛核事故是迄今全球发生的最严重核事故之一。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独立专家发表联合声明指出,日方将核

